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 雨花台区公路养护服务项目

采购单位 ： 南京市雨花台区道路事业发展中心

服务单位 ： 南京昊天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 2026 年 9 月

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南 京 市 财 政 局 监制

服 务 合 同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南京市雨花台区道路事业发展中心

住所地：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南京昊天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项目招标的结果，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条款，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等原则，甲乙双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雨花台区公路养护服务项目**，服务内容详见乙方投标文件。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及服务期限

本合同项下**服务价款（大写）：** 13095304.90元人民币。

本合同总价款包含完成本服务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乙方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合同服务期限：2026 年 9 月 21 日至 2028 年 9 月 30 日。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江苏政府采购号的招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合同

（2）中标通知书；

（3）乙方投标文件（含清单）；

（4）采购文件；

（5）乙方在采购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本项目质量要求需符合《南京市雨花台区道路事业发展中心公路养护检查考核办

法》要求；

2.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3. 乙方在合同期内应保持随时履行本合同项目的技术能力，配备固定的、具有类似养护经验的养护队伍、人员、机械，养护机械应专门服务于本项目。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养护人员，否则应按5000元/人次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更换不能胜任或不符合要求的养护人员，乙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逾期或拒绝更换的，应按5000元/人次支付违约金。如养护机械服务于其他项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同时应按5000元/次(天)支付违约金。

4. 合同履约期间，乙方应按照投标承诺派驻项目负责人，且不得更换。乙方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100000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更换不能胜任或不符合要求的项目负责人，乙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逾期或拒绝更换的，应按的100000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根据本养护项目的特点，乙方应配备不少于附件六的养护机械设备;“压路机、铣刨机、防撞车

融雪撒布机、巡查车、雪铲、除雪滚刷等，需根据现场实际养护工作需要及采购人要求增加相关设备的投入”，如有一项不符之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50000元/次(项)的违约金。

第六条 交付和验收

1. 公路养护服务工作须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江苏省公路管理条例》、《公路养护技术规范》、《公路沥青路面养护技术规范》、《公路养护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高速公路日常养护巡查及经常性检查作业规程》《农村公路养护规范》 、《公路桥涵养护规范》、《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等现行技术规范和行业标准、管理办法规定的各项技术要求，以及道路中心公路养护项目考核办法及招标文件要求；

2. 考核内容:考核主要包括日常性检查和定期检查考核，具体详见合同附件《南京市雨花台区道路事业发展中心公路养护检查考核办法》。

3. 考核方式:详见合同附件《南京市雨花台区道路事业发展中心公路养护检查考核办法》。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乙方应按以下第（ 2）方式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1）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2）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为（ 合同价款10% ）万元。

第八条 合同款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单价类项目采用固定单价承包、按实结算的方式，最终合同价格按甲方与乙方两方签认完成的工程数量及本合同清单单价确定。在合同实施期间，单价类项目的综合单价不予调整。乙方对甲方的决定必须无条件接受，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在合同实施期间，如发生单价类清单以外的子项，应重新核定单价，核价原则为按“采用《公路养护预算编制导则JTG5610-2020》（材料价格按投标当月材料信息指导价）及相关文件测算所得单价×调值系数（调值系数=投标人中标价/发包人公布的投标控制价上限）”计算出的价格为准。最终的估价应报业主批准，并经审计审核认可。

基价类项目采用“总量包干、总价承包、缺陷扣减、定期考核”的方式，按季度并结合考核情况等比例计量。具体考评办法详见合同附件。

4.付款条件：

支付方式：

（1）本项目无预付款

（2）养护经费根据当季度审计结果按季度支付，同时根据考核结果实施奖惩；（考核得分=100分，奖励2万元；100＞考核得分≥90分，不奖不罚；考核得分＜90分，每低于一分，扣减2000元）

第九条 补充条款

1、本项目涉及的一切险的保险费率：保险费由乙方报价时摊入工程量清单中工程细目的单价或总额价内，不单独报价和支付。乙方须按国家、江苏省、南京市等相关规定办理各种保险（其中必须办理意外伤害险和交纳社会保障费），甲方必要时要求乙方提供保单或其他证据。

2、甲方委托的审计单位负责对乙方报送的资金支付报告进行审核，甲方依据审计单位审核认定的工作量及相应服务价款进行服务款的支付。

3、甲方可有偿提供乙方设备（如需），设备费按折旧费计提。设备折旧费每年按设备采购价的10%计算，折旧费由甲方直接在乙方各期支付的养护服务费中相应扣除。期间，乙方须做好设备的日常维护和检修，保证设备的正常使用。

4、乙方应做好养护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交通占道、交通组织方案等申报及报批工作，相关工作内容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子目单价和（或）总额价内，不另行列项报价与支付；养护前所有交通等部门所需办理的行政审批及养护作业期间的安全维护费用均含在子目单价和（或）总额价内，不另行列项报价与支付。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拒付服务款的，甲方应向乙方赔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服务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以欠款总额为本金、按照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对应日利率支付违约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本款与本条第一款不重复适用。

3. 如乙方不能交付服务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3‰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1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款5%的违约金。

6.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经乙方两次整改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退回全部合同价款，并按第3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 合同履行期限内，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 乙方在承担上述4-7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自未付款项中自行扣除滞纳金、违约金或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等乙方赔付费用。

9. 乙方响应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招标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30%赔偿金。

第十一条 税金和保险

1、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和有关部门现行规定就本合同项下向乙方征收的所有税金及其它应缴纳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摊入各工程细目的单价中，不另报价。

2、保险

1.本项目第三方责任险由乙方投保。保险费率由乙方调查确定，投保的范围和条件应符合招标文件及国家有关规定，其保险费由乙方承担并支付，已包含在报价中，不单独计量与支付。

2.本项目公众责任险由乙方投保，投保条件与保险费率由乙方根据江苏省保险行业协会有关公路工程保险的相关规定自行考虑，其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支付，已包含在报价中，不单独计量与支付。乙方必须按招标文件和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各种保险，发生任何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包括第三方、交通事故投诉赔偿)等范围内的事件，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并应保证采购人免于承担因上述事宜所引起的补偿费、诉讼费、损害赔偿、指控费用及其他开支。

第十二条 文明作业及环境保护

1.在本合同服务期内，乙方必须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令；

2.如果由于乙方的原因，破坏了环境而导致的损失和赔偿，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做好相应的交通疏导工作;在项目服务期间，应结合日常养护及应急处置现场及周边的环境，采取必要的围挡及美化措施，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做好文明、环保工作，其费用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计列。

4、乙方在实施和完成本合同项目工作中的一切作业时必须承担因乙方借用、占用或使用当地道路或其他交通设施所引起的补偿费、诉讼费、损害赔偿、指控费及其他开支。乙方必须及时做好涉及相关道路的交通维护、保洁维修工作，维持沿线村镇的居民的饮水、农田灌溉、生产生活用电及通信等。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乙方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乙方累计两次考核评分低于80分，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并在三年内不得参加甲方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若乙方造成甲方损害的，还需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第十四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并在二年内不得参加甲方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

1.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第十六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授权代理人签字的，应当提供书面的授权委托书。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　方（采购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电话：

乙　方（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电话：

附件一：　　廉政合同

根据交通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雨花台区公路养护服务项目的采购人 南京市雨花台区道路事业发展中心（以下称“甲方”）与供应商 南京昊天路桥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雨花台区公路养护服务项目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影响合同履行的，可按照合同中关于合同解除的约定处理。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作为工程项目的建设单位，认真履行合同规定的甲方责任。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三）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五）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的检测分包项目。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取或接受工作关系单位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工作关系报销任何应由乙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六）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检测规程办事，不得损害甲方利益。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

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二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交通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八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订服务期期限。

第七条 本合同作为服务合同的附件，与服务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第八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交双方监督单位一份。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雨花台区公路养护服务项目（项目名称）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 高效的工作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南京市雨花台区道路事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与南京昊天路桥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组织对乙方项目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和《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项目现场应当配备至少1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需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专职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作业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项目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项目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在作业现场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设置安全指示标志、警告标志、禁令标志等，确保施工现场及道路营运的安全。乙方作业车辆应自觉遵守交通安全法规，不得违章行驶，严禁在养护道路上随意调头、逆行。乙方作业车辆到达施工现场后，应将作业车辆停放置施工作业区内指定地点，不允许随意停靠，影响其它车辆正常通行。乙方养护作业期间，作业车辆必须开启作业标志灯及双闪示警灯（在作业区内作业除外）。

10、乙方养护作业区应为作业车辆提供安全进、出口，并设有专人负责。作业车辆进出作业区时，应当注意观察并避让其它过往车辆。

11、乙方必须遵守高速、一级公路中央隔离带与防护栏的使用规定，养护作业期间如需开启，必须按审批程序，进行逐级审批，经审批后，按相应程序进行开启或使用。

12、乙方施工材料、机具、设备等应按照有关规定摆放整齐、有序，不得零乱堆放，影响道路安全畅通。

13、乙方负责施工作业区环境卫生，及时清除施工垃圾，不得随意倾倒施工废物，确保路容路貌整洁。

14、乙方施工作业区内长、大型设备进行施工作业时，应保证吊钩、传送带等悬出部分不能伸出作业区，不得影响其他车辆正常通行。

15、乙方作业应按照交通运输部《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道路交通安全法》中的相关规定，采取安全措施。

16、乙方养护作业现场夜间不能撤离的，养护作业单位应按照交通运输部《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中的相关规定，采取安全保障措施。

17、乙方施工人员必须在封闭区域内进行施工作业操作，应统一着施工作业服（着反光背心等）。施工人员不得随意横穿道路，

18、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9、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20、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交通、生产事故造成财产损失或人员伤亡的，以及与其他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纠纷或事故，任何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三、违约责任

如因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任何一方因为未切实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而给对方或第三方造成任何损失必须承担赔偿责任；对己方造成任何损失则自行承担经济损失责任及善后处理责任。

在养护作业过程中，若发现乙方有安全问题或有违反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的情况，可视为乙方违约，严重时可解除合同。

四、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履约完成后失效。

五、本协议书一式四份，合同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盖单位章）	乙方：（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三：南京市雨花台区道路事业发展中心公路养护检查考核办法

南京市雨花台区道路事业发展中心

公路养护检查考核办法

为加强南京市雨花台区道路事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道路中心”)管养国省干线、农村公路养护与管理工作，提高公路的养护质量和使用性能，确保公路养护工作实效和养护经费使用效益，提升管养公路服务水平，根据公路养护有关法律法规和省、市、区有关公路检查考核要求，结合道路中心管养公路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考核对象

承接道路中心公路养护的公司(以下简称“养护公司”)。

二、检查考核内容

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公路的养护质量、安全文明、养护管理水平等。

三、考核依据

《公路养护技术标准》（JTG 5110—2023）、《公路桥涵养护技术规范》（JTG5120-2021）、《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JTG H30-2015）、《江苏省公路条例》、《江苏省农村公路条例》、《农村公路养护规范》（DB 3201/T 1017—2020）及《江苏省普通国省道养护手册（试行）》、《南京市农村公路养护标准》等相关规范、标准、规定及道路中心公路养护项目合同、招投标文件。

四、考核方法和内容

考核、检查分为日常性检查和定期检查考核。对养护公司养护管理水平（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日常巡查检查、内业资料、生产任务完成情况等）、养护质量（路

基、路面、桥涵、绿化、沿线设施等日常养护情况）、安全生产等方面进行检查考核。

五、考核通报及奖惩

1.考核通报

养护考核情况实行通报制度，根据日常性检查和定期检查情况，每季度下发养护考核情况通报，明确目前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及下一步的工作重点。养护公司收到通报后，须尽快进行整改，并将整改情况进行反馈。

2.奖惩措施

（1）道路中心季度考核通报总分值 100 分，在季度通报考核得分=100 分，道路中心将给予相应的奖励，奖励金额 2 万元；考核得分≥90 分，不奖不罚；考核得分＜90 分，按照 0.1 分对应 200 元的比例扣罚养护经费。

（2）道路中心发出责令缺陷整改通知，养护公司必须在限定时间内完成整改要求，将整改结果以书面形式上报，并在定期考核中予以扣分。未在期限内完成的，扣罚金 2000 元。

（3）养护公司应服从甲方的统一指挥和调度，并主动做好防台防汛抗旱、扫雪防冻、应急抢险及突发性事件处理，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保证 24 小时通讯畅通。及时高质高效办理政务热线 12345、领导信箱、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及市、区各级部门下达的问题工单整改并回复，因养护公司处置不及时或未处置造成工单不满意的，一次性扣除养护公司 2000 元，造成负面舆情的，一次性扣除养护公司 5 万元。

（4）由于公路养护不到位原因，造成路况质量差，影响交通安全畅通、经新闻报道或人民来信，给社会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影响的，发生 1 次扣除养护公司 5 万元；造成安全赔偿事故的，由养护公司自行负责；造成第三人索赔的，产生的损失由养护公司全额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

交通费等在内的一切费用）。

以上扣减金额从养护公司当季度养护经费中扣除。

六、附则

本办法由道路中心负责解释。

在合同执行期间，考核方法及内容如因公路养护需要发生变更，道路中心制定了新的养护检查考核办法，承包人应遵照执行。

附件：南京市雨花台区道路事业发展中心养护检查考核评分表

附件四：南京市雨花台区公路养护检查考核评分表

养护单位：　　日期：

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扣分原因	扣分
管理水平（30）	日常巡查	5	养护巡查检查频率、深度未达考核规定的，扣1分/次；巡查记录内容不能反映真实情况的，扣1分/次。（扣完为止）		
	内业资料	8	养护各类基础台帐、图表、报表、资料等，上报不及时，填写不准确、不齐全、不真实、不对应的，扣1分/次；公路路况缺陷原始调查数据不能反映真实路况的，扣1分/次。（扣完为止）		
	制度建立及运行	2	针对管养公路实际情况未制定相应管理制度，并依照执行的。		
	规范养护作业	10	不按养护技术规范作业，病害修补不规范，质量不好的，扣2分/次；因养护不到位，造成新闻曝光的，扣2分/次。（扣完为止）		
	任务完成情况	5	养护任务完成不及时、不达要求的，扣2分/次。（扣完为止）		
养护质量（40）	路面	10	路面保洁不到位的，扣1分/公里，发现保洁不打堆随意扫向路肩、边沟的，扣1分/次；路面有堆积物的，扣1分/次；路面坑槽、唧浆、重度龟裂、波浪拥包、重度车辙、松散、沉陷、修补不良、横向裂缝、纵向裂缝未及时上报或维修的，扣2分/处。（扣完为止）		

	路基	5	路肩、边坡上有零散垃圾扣 0.1 分/100 米；路肩土高产生阻水扣 0.1 分/100 米；路肩、边坡、外边坡有高草修剪不及时扣 0.1 分/100 米；路肩、边坡有种植物，发现 1 处扣 0.1 分；挡墙、护坡、边沟勾缝脱落、缝间有杂草扣 0.1 分/10 米^2。边沟内有积水、杂物、杂草、淤积扣 0.1 分/100 米；集镇段边沟盖板缺损，扣 1 分/处。（扣完为止）		
	桥涵	5	桥梁伸缩缝、泄水孔阻塞扣 1 分/座；涵洞口淤塞扣 1 分/座；桥头、涵顶跳车、栏杆、护网缺损、伸缩缝损坏等扣 1 分/处。（扣完为止）		
	沿线设施	10	影响安全的窨井盖、雨水井盖缺损更换不及时扣 1 分/处；里程碑、百米桩歪倒、缺失、不清晰，扣 1 分/项·处；其他设施损坏未及时上报或维修的，扣 1 分/处。（扣完为止）		
	绿化	10	路肩高草、中分带杂草、乔灌木枯株、路树歪倒、路树遮挡标志、公里碑，扣 1 分/处；有损绿、毁绿、占用公路绿地现象而没有及时制止、沟通路政、上报制止并造成树木损毁的，扣 2 分/次；（扣完为止）		
安全生产（30）	安全制度建立及运行	10	未制定安全制度的扣 10 分/次；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不健全、安全制度及各类方案、预案不完善的，扣 5 分/次；安全台账不完善的，扣 2 分/次；未按要求召开安全例会，组织安全教育培训，并作好记录，扣 2 分/次；		

	安全文明	10	养护作业未遵守安全技术规程、未遵守落实安全措施的，扣2分/次；养护现场未采取降尘、防环境污染有效措施，扣2分/次；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本项不得分（扣完为止）		
	应急处置	10	未配备充足应急物资、设备、人员，针对性和适用性不强的，扣2分/次；机械设备、物资未按时维修保养、台账不完整，扣2分/次；工区场地日常维护不到位，扣2分/次；未按要求开展应急保障工作的，扣2分/次；安全隐患未及时上报或处置的，扣5分/次。		

附件五：供应商拟投入的设备明细表

序号	设备	型号	数量
1	压路机	KP302	1
2	铣刨机	W100	1
3	防撞车	长城牌	1
4	融雪撒布机	3000 型（3m³）	1
5	巡查车	长城牌	1
6	雪铲	3.05m	1
7	除雪滚刷	3m	1

雨花台区公路养护服务项目

采

购

清

单

采购人：南京市雨花台区道路事业发展中心

采购代理：南京雨顺丰华工程科技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公路养护采购清单说明

项目名称：雨花台区公路养护服务项目

（在编制投标控制价和投标报价采购清单时，必须不加修改的采用招标采购清单中下列一至五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条款。）

一、采购清单说明

（1）本采购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采购清单计量规则、有关采购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其他规则编制。

（2）本采购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采购清单计量规则、技术规范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3）采购清单中所列工程数量是估算的预计数量，仅作为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实际支付应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由承包人按采购清单计量规则规定的计量方法，以业主代表认可的尺寸、断面计量，按采购清单的单价和总额价计算支付金额；或根据具体情况，按采购人的规定，按监理人确定的单价或总额价计算支付金额。

（4）对作业和材料的一般说明或规定，未重复写入采购清单内，在给采购清单各子目标价前，应参阅“采购需求”的有关内容。

（5）采购清单中所列工程量的变动，丝毫不会降低或影响合同条款的效力，也不免除承包人按规定的标准进行施工和修复缺陷的责任。

（6）在合同实施期间，如发生单价类清单以外的子项，应重新核定单价，核价原则为按“采用《公路养护预算编制导则JTG5610-2020》（材料价格按投标当月材料信息指导价）及相关文件测算所得单价×调值系数（调值系数=投标人中标价/发包人公布的投标控制价上限）”计算出的价格为准。最终的估价应报业主批准，并经审计审核认可。

二、投标报价说明

（1）采购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除非合同另有规定，采购清单中有标价的单价和总额价均已包含了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机械、质检（自检）、安装、缺陷修复、管理、保险、利润、税费等完成本服务所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3）采购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采购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承包人必须按监理人指令完成采购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但不能得到结算与支付。

（4）承包人用于本合同工程的各类装备的提供、运输、维护、拆卸、拼装等支付的费用，已包括在采购清单的单价与总额价之中。

（5）采购清单中各项金额均以人民币（元）结算。

（6）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额）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无

（7）暂估价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无。

（8）本采购清单中所列工程量为一年服务期的预计数量，本工程采购服务期为二年。

三、计日工说明

详见清单。

四、编制依据

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出版的《南京市农村公路养护工程预算编制办法及定额》、江苏省《公路养护工程预算编制办法及定额》、《公路养护预算编制导则JTG5610-2020》

五、其他说明

（1）本工程为雨花台区公路养护服务项目，本次为雨花台区公路管理站管理范围内的国省干线及农村公路，约44.3km，具体包括G205山深线、S508刘村互通-侯庄互通公路、X103宁丹线、X105霞板线、X106孙西线、X151将军山旅游线、X301燕西线、X304梁三线及岱山路路基、路面、桥涵、沿线设施、绿化等日常养护及专项维修，需要专项维修的地方分布广，需要多次转场，所产生的施工措施等费用包含在子目单价和（或）总额价内，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请投标人充分考虑报价。

（2）交通组织方案需经交管部门评审同意，交通组织费用包含在子目单价和（或）总额价内，不单独计量与支付。

（3）临时施工封道所产生的临时施工安全设施等费用包含在子目单价和（或）总额价内，不单独计量与支付。

（4）采购清单100章基价类说明：

1. 日常保养：道路中分带拔草、打草机刷草、花丛拔草(拔草、打草)每年不少于6次（严禁使用除草剂，避免对绿化苗木造成药害，根据杂草生长周期动态调整，6-9月生长旺季应加密至每月1次）；路肩、边坡整修每年至少两次；人工清理边沟、排水截水沟、雨水井（篦）每年至少两次，确保排水通畅；伸缩缝、泄水孔清理每周至少一次；里程碑、百米桩油漆刷白每年一次；桥梁及桥栏杆油漆、划白出新每年至少一次，桥下空间及时清理。

2. 道路、桥梁日常巡查：国道、省道、一级公路每日全覆盖一次，其余公路每周全覆盖两次；桥梁日常巡查每日一次，例行检查每月不少于一次，汛期加强不定期检查;每季度开展一次路面损坏状况指数调查。

3. 路面保洁：G205 K1346.4-K1348.4段按四级道路保洁标准保洁，S308以机械清扫为主并辅助人工保洁，每日复不少于一次。其余道路做好路面抛洒、油污、障碍物人工清理。

4. 路网中心日常值守：包括公路路网日常监测与管控、路网数据管理与分析应用、应急处置保障、日常综合管理等服务等。

采购清单汇总表

项目名称：雨花台区公路养护服务项目　　标段：

序号	科目名称	金额（元）
1	第100章　基价类	1259417.05
2	第200章　路基	361943.50
3	第300章　路面	4006819.40
4	第400章　桥梁、涵洞	92578.00
5	第600章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418411.50
6	第700章　绿化及环境保护	408483.00
7	100章～700章清单小计　（一年服务期报价）	6547652.45
8	**投标价（二年服务期报价）**	**13095304.90**

本合同采购服务期为二年。

采购清单表

第100章　基价类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单价限价
101	国省干线日常养护					
1-1	G205 山深线（一级公路日常养护）	km·年	16.078	9650.00	155152.70	12581.90
1-2	S508 刘村互通-侯庄互通公路（一级公路日常养护）	km·年	4.505	9650.00	43473.25	12581.90
1-3	S508刘村互通-侯庄互通公路（二级公路日常养护）	km·年	1.326	6589.00	8737.01	8590.95
102	路面保洁					
2-1	G205 K1346.4-K1348.4 （四级保洁标准）	项·年	1	304346.00	304346.00	396800.00
2-2	S508 K0-K5.831 （每日一次）	项·年	1	134503.00	134503.00	175361.83
103	农村公路日常养护					
3-1	X103 宁丹线 （一级公路）	km·年	6.044	9650.00	58324.60	12581.90
3-2	X105 霞板线 （一级公路）	km·年	3.629	9650.00	35019.85	12581.90
3-3	X106 孙西线 （二级公路）	km·年	1.427	6589.00	9402.50	8590.95
3-4	X151 将军山旅游线（三级公路）	km·年	0.642	6589.00	4230.14	8590.95
3-5	X301 燕西线（四级公路）	km·年	0.218	6206.00	1352.91	8090.95
3-6	X301 燕西线（二、三级公路）	km·年	6.363	6589.00	41925.81	8590.95
3-7	X304 梁三线（一级公路）	km·年	3.023	9650.00	29171.95	12581.90
3-8	岱山路（四级公路）	km·年	1.054	6206.00	6541.12	8090.95
104	公路日常巡查					
4-1	国道、省道、一级公路日常巡查（每天一次）	km·年	34.605	5177.00	179150.09	6749.39
4-2	二级及以下公路日常巡查（每周两次）	km·年	9.704	1905.00	18486.12	2483.13

采购清单表

第100章　基价类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单价限价
105	不可竞争费					
5-1	主管单位提供保养设备（雪铲、护栏清洗设备、清洗车、洗扫车、无尘切割机、无尘开槽机、灌缝机、压路机各一台）	项·年	1	-162400.00	-162400.00	-162400.00
5-2	交通量调查费	项·年	1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5-3	公路巡查系统维护费	项·年	1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5-4	路网中心日常值守（公路路网日常监测与管控、路网数据管理与分析应用、应急处置保障、日常综合管理与服务等）	项·年	1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第100章　合计　　人民币　　1259417.05　　元

采购清单表

第200章　路基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单价限价
202-1	清理与掘除					
-a	清表（厚10cm）（清表、装、弃、运）	m2	940	5.20	4888.00	6.80
-b	砍伐树木（胸径综合）（砍伐、装、弃、运）	棵	20	26.20	524.00	34.20
-c	挖除树根（胸径综合）（挖根、装、弃、运）	棵	20	19.70	394.00	25.73
202-2	挖除旧路面					
-a	水泥砼路面（切缝、破除、装、弃、运）	m3	150	114.30	17145.00	149.02
-b	沥青砼路面（切缝、挖除、装、弃、运）	m3	1350	117.00	157950.00	152.58
-c	挖除路基结构层（拆除、装、弃、运）	m3	20	103.80	2076.00	135.32
202-3	拆除结构物					
-a	钢筋混凝土结构（凿除、装、弃、运）	m3	35	190.70	6674.50	248.60
-b	混凝土结构（拆除、装、弃、运）	m3	720	136.10	97992.00	177.50
-c	浆砌圬工（拆除、装、弃、运）	m3	310	110.80	34348.00	144.50
203-1	挖土方					
-a	开挖土方（挖、装、弃、运）	m3	10	37.40	374.00	48.75
204-1	路基填筑（包括填前压实）					
-d	借土填方					
-d-1	素土填筑（外购土、摊铺、压实）	m3	100	37.50	3750.00	48.83
-d-2	5%石灰土（外购灰土、摊铺、压实）	m3	50	74.40	3720.00	96.99
207-1	路基排水附属设施					
-a-1	片石边沟砌筑（挖基、垫层、M10砌筑、勾缝）	m3	10	655.30	6553.00	854.38

采购清单表

第200章　路基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单价限价
-a-2	砖砌体（挖基、垫层、砌筑、勾缝、粉刷）	m3	10	669.60	6696.00	673.03
-a-3	边沟盖板修换（拆除、预制、安装）	m3	5	1470.90	7354.50	1517.70
209-1	挡土墙					
-a-1	浆砌片石挡墙（挖基、垫层、M10砌筑、勾缝）	m3	5	628.50	3142.50	319.37
-a-2	浆砌片石挡墙勾缝（水泥砂浆）	m2	380	19.40	7372.00	25.32
-a-3	砂浆抹面（水泥砂浆）	m2	50	19.80	990.00	25.75

第200章　合计　　人民币　　361943.50　　元

采购清单表

第300章　路面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单价限价
303-1	路面底基层（碎石）					
-e	碎石垫层(摊铺、碾压)	m3	10	271.40	2714.00	357.16
304-1	路面基层(水稳、石灰土)					
-a	免养生水稳碎石（水泥掺量5%）基层（铺筑、碾压）	m3	15	458.60	6879.00	603.36
-b	10%石灰土（摊铺、碾压）	m3	5	138.60	693.00	182.36
304-1	水泥砼基层					
-d-1	C20水泥砼基层（铺筑、养生）	m3	50	459.00	22950.00	603.91
-d-2	C30水泥砼基层（铺筑、养生）	m3	70	474.20	33194.00	623.91
-d-3	C40水泥砼基层（铺筑、养生）	m3	30	489.40	14682.00	643.91
308-1	透层、粘层和封层					
-a	沥青粘层油（打油）	m2	18000	2.10	37800.00	2.80
-b	封层（改性乳化沥青）	m2	8000	4.90	39200.00	6.50
311	修复沥青路面					
311-1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a	4cm AC-13C（石油沥青）（摊铺、碾压）	m3	280	1179.60	330288.00	1552.09
-b	4cm AC-13C（SBS改性沥青）（摊铺、碾压）	m3	454	1336.60	606816.40	1758.72
-c	SMA-13（改性沥青）（摊铺、碾压）	m3	280	1437.00	402360.00	1890.80
311-2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a	AC-20C（石油沥青）（摊铺、碾压）	m3	260	1106.70	287742.00	1456.24

采购清单表

第300章　路面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单价限价
-b	sup-20（石油沥青）（摊铺、碾压）	m3	260	1106.70	287742.00	1456.24
-c	sup-25（石油沥青）（摊铺、碾压）	m3	260	1106.70	287742.00	1456.24
310-1	修复沥青表面处治及其他面层					
-a	沥青冷补材料（摊铺、碾压）	m3	10	4040.50	40405.00	5316.46
-b	沥青路面灌缝（扩缝、灌沥青）	m	12000	7.10	85200.00	9.28
312-2	路面钢筋补强处理					
-a	补强钢筋(制作、绑扎)	t	1	5179.00	5179.00	6814.41
313	路肩、中央分隔带回填土、土路肩加固及路缘石					
-1-a	修整路肩、边坡(外购土、培土、修整)	m3	50	60.30	3015.00	79.33
-4-a	混凝土平石更换（拆除、铺砌、勾缝）	m	1200	53.80	64560.00	70.84
-4-b	混凝土侧石更换（拆除、铺砌、勾缝）	m	2500	49.90	124750.00	65.72
-4-c	花岗岩路缘石更换（拆除、铺砌、勾缝）	m	100	99.10	9910.00	130.42
-4-d	扶正路缘石（扶正、勾缝）	m	800	22.10	17680.00	29.07
314-2	雨水设施					
-a	雨水篦子更换（不含井座）（拆除、新装）	套	500	159.70	79850.00	210.19
-b	雨水篦子更换（含井座）（拆除、井座、新装）	套	150	370.60	55590.00	487.62
-c	混凝土窨井盖更换（不含井座、拆除、新装）	座	50	300.70	15035.00	395.72
-d	混凝土窨井盖更换（含井座）（拆除、井座、新装）	座	30	622.70	18681.00	819.29
-e	铸铁窨井盖更换（不含井座）（拆除、新装）	套	50	654.50	32725.00	861.19

采购清单表

第300章　路面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单价限价
-f	铸铁窨井盖更换（含井座）（拆除、井座、新装）	套	30	376.40	26292.00	1153.10
-g	雨水井维修，井盖升高50cm以内（不更换井盖）（切割、拆除提升，短时间内开放交通）	个	50	572.40	28620.00	753.14
-h	现浇C20混凝土（排水构筑物）（清理、铺筑、养生）	m3	10	629.20	6292.00	827.95
-i	现浇C25混凝土（排水构筑物）（清理、铺筑、养生）	m3	10	639.30	6393.00	841.14
-j	沥青路面坑槽、沉陷切割修补（4cm）（切割、拆除、沥青摊铺、碾压）	m2	300	141.00	42300.00	185.56
-k	沥青路面坑槽、沉陷切割修补（6cm）（切割、拆除、沥青摊铺、碾压）	m2	350	182.00	63700.00	239.50
-l	沥青路面坑槽、沉陷切割修补（8cm）（切割、拆除、沥青摊铺、碾压）	m2	120	207.80	24936.00	273.43
315-1	人行道铺设(碎石垫层、摊铺透水混凝土)	m2	50	137.20	6860.00	180.55
315-2	人行道铺设(碎石垫层、砂浆、铺设舒布洛克砖)	m2	3000	120.10	360300.00	157.99
316-1	应急项目					
-a	计日工	工日	200	167.20	33440.00	220.00
-b	轮式挖掘机（含油、税、人工）	台班	10	874.10	8741.00	1150.14
-c	装载机（含油、税、人工）	台班	10	724.20	7242.00	952.92
-d	养护工程车（含油、税、人工）	台班	10	2203.40	22034.00	2899.17
-e	吊机（25吨）（含油、税、人工）	台班	10	1398.50	13985.00	1840.15
-f	水泵排水（含动力费、税、人工）	台班	50	296.30	14815.00	389.90
-g	养护运输车（双排座）（含油、税、人工）	台班	50	635.00	31750.00	835.52

采购清单表

第300章　路面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单价限价
-h	巡查车（含油、税、人工）	台班	50	537.30	26865.00	706.98
-i	五小工程车（含油、税、人工）	台班	20	611.10	12222.00	804.06
-j	登高车（含油、税、人工）	台班	10	700.10	7001.00	921.15
-k	铲雪车（含油、税、人工）	台班	20	1530.50	30610.00	2013.75
-l	融雪剂撒布机（使用）（含油、税、人工）	台班	50	1172.30	58615.00	1542.50
-m	除雪剂	T	40	950.50	38020.00	1250.61
-n	工业用盐	T	40	560.10	22404.00	736.98
317-1	波形钢板护栏保洁(含机械、油、税、人工)	米	400000	0.50	200000.00	0.60

第300章　合计　　人民币　　4006819.40　　元

采购清单表

第400章　桥梁、涵洞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单价限价
403-5	附属结构钢筋					
-b-1	钢筋保护剂（除锈、涂保护剂）	m2	5	79.90	399.50	103.80
-b-2	钢筋阻锈剂（除锈、涂阻锈剂）	m2	5	95.90	479.50	124.50
410-2	混凝土下部结构					
-d	C30混凝土修补桥梁基础及下部结构（凿毛、填筑、养生）	m3	10	969.80	9698.00	1259.50
410-5	水泥混凝土桥面铺装					
-b	C50防水混凝土修补桥面铺装（凿毛、填筑、养生）	m3	10	1038.60	10386.00	1348.81
417-2	模数式伸缩装置（安装）					
-a	更换伸缩缝（D40）（拆除、更换）	m	10	950.10	9501.00	1233.94
-b	更换伸缩缝（D60）（拆除、更换）	m	10	1153.30	11533.00	1497.75
-c	更换伸缩缝（D80）（拆除、更换）	m	10	1235.20	12352.00	1604.17
-d	伸缩缝锚固混凝土（凿毛、填筑、养生）	m3	20	1066.50	21330.00	1385.00
410-6-g	桥面排水系统维修及更换（安装泄水管、排水管（含破损泄水管、排水管的拆除））	套	10	109.90	1099.00	142.71
410-6-d	防撞护栏铁质扶手油漆(表面清理、底漆层、中间漆层、面漆层等)	m	500	7.80	3900.00	10.18
410-7-a	混凝土防撞墙刷漆（表面清理、底漆层、中间漆层、面漆层等）	m2	1000	11.90	11900.00	15.50

第400章　合计　　人民币　　92578.00　　元

采购清单表

第600章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单价限价
602-2	波形梁钢护栏					
-a	路侧波形梁钢护栏					
-a-1	Gr-A-4E(立柱、护栏板、基础、连接件等一切相关工作)	m	50	176.60	8830.00	232.41
-a-2	Gr-B-2E(立柱、护栏板、基础、连接件等一切相关工作)	m	50	211.40	10570.00	278.12
-a-3	Gr-SB-2E(立柱、护栏板、基础、连接件等一切相关工作)	m	20	246.20	4924.00	323.90
-b	中央分隔带波形、梁钢护栏					
b-1	Gr-Am-4E(立柱、护栏板、基础、连接件等一切相关工作)	m	50	285.20	14260.00	375.24
b-2	Gr-Am-2E(立柱、护栏板、基础、连接件等一切相关工作)	m	50	304.70	15235.00	400.95
b-3	Grd-Am-2E(立柱、护栏板、基础、连接件等一切相关工作)	m	50	331.90	16595.00	436.73
-c	波形梁护栏端头(R160)（含安装螺栓等）	个	20	117.20	2344.00	154.25
-d	更换波形梁钢护栏板(拆除、安装)	m	50	78.20	3910.00	102.83
-e	更换波形梁钢护栏防阻块(拆除、安装)	个	20	14.70	294.00	19.28
-f	更换波形梁钢护栏立柱(拆除、安装)	个	20	167.20	3344.00	220.00
602-4	机非隔离栏（京式交通护栏高度0.7米、铸铁底座、铁件镀锌喷塑、满足主管部门要求）	m	500	128.40	64200.00	168.96
604-1	道路交通标志					
-a-1	单柱式交通标志(含基础开挖、回填、清理、运输、混凝土基础（钢筋）、立柱、版面、反光膜等)	m2	20	1172.30	23446.00	1542.50
-a-2	单柱分道牌交通标志(含基础开挖、回填、清理、运输、混凝土基础（钢筋）、立柱、版面、反光膜等)	m2	20	1020.30	20406.00	1342.50

采购清单表

第600章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单价限价
-b	双柱式交通标志(含基础开挖、回填、清理、运输、混凝土基础（钢筋）、立柱、版面、反光膜等)	m2	20	1997 20	39944.00	2627.92
-d	单悬臂式交通标志(含基础开挖、回填、清理、运输、混凝土基础（钢筋）、立柱、版面、反光膜等)	m2	20	1953.80	39076.00	2570.84
-f	附着式交通标志(含基础开挖、回填、清理、运输、混凝土基础（钢筋）、立柱、版面、反光膜等)	m2	20	390.80	7816.00	514.17
-g	标志牌更换（含原标志牌版面拆除、清理、运输、更换版面、IV类反光膜等（不含立柱及基础））	m2	200	341.90	68380.00	449.90
604-3	里程碑及界碑					
-a	里程碑（基础开挖、安装）	块	5	232.50	1162.50	305.93
-b	百米桩（基础开挖、安装）	根	50	94.60	4730.00	124.48
604-4	示警桩					
-a	道口警示桩（基础、安装、反光膜）	根	50	166.10	8305.00	218.60
605	道路交通标线、轮廓标					
-1-a	路面热熔标线恢复	m2	1500	38.40	57600.00	50.50
-1-b	路面热熔标线清除	m2	100	17.10	1710.00	22.50
-6-b	轮廓标（附着式标志）	个	50	26.60	1330.00	35.00

第600章　合计　　人民币　　418411.50　　元

采购清单表

第700章　绿化及环境保护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单价限价
703-2	铺植草皮					
-a	道路周边缺失草坪绿化补植（铺草皮）	m2	500	23.20	11600.00	30.55
704-1	种植乔木					
-b-1	胸径15cm以内香樟（挖坑、种植、培种植土）	棵	20	741.50	14830.00	975.65
-b-2	胸径15cm以内梧桐（挖坑、种植、培种植土）	棵	20	884.50	17690.00	1163.82
-b-3	胸径15cm以内朴树（挖坑、种植、培种植土）	棵	20	1181.70	23634.00	1554.85
-b-4	地径10cm以内紫薇（挖坑、种植、培种植土）	棵	20	547.00	10940.00	719.73
-b-5	地径10cm以内紫叶李（挖坑、种植、培种植土）	棵	20	408.80	8176.00	537.93
704-2	种植灌木					
-a-1	蓬径P100cm红叶石楠球（挖坑、种植、培种植土）	棵	50	98.50	4925.00	129.54
-a-2	蓬径P100cm海桐球（挖坑、种植、培种植土）	棵	50	96.20	4810.00	126.54
704-5	绿化修整					
-a	乔木整枝抹芽修剪（综合胸径）（抹芽修剪、弃、运）	株	6600	18.50	122100.00	24.40
-b	灌木整枝抹芽修剪 （综合胸径）（抹芽修剪、弃、运）	株	5000	2.70	13500.00	3.58
-c	机械修剪绿篱（修剪、弃、运）	m2	60000	1.60	96000.00	2.05
-d	大乔木枝干修剪（综合胸径）（枝干修剪、弃、运）	株	200	136.80	27360.00	180.00
-e	人工乔木刷白（综合胸径）（刷树干涂白剂）	株	2200	2.90	6380.00	3.86

采购清单表

第700章　绿化及环境保护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单价限价
-f	绿化扶正乔木（综合胸径）（绑扎布条、绑扎草绳、木桩支撑）	株	20	44.20	884.00	58.18
-g	刨伐死树、树根（综合胸径）（挖根、弃、运）	株	20	41.20	824.00	54.27
-h	树木虫灾病害处理，机械乔木喷药（综合胸径）（制药、喷药）	株	2000	1.50	3000.00	2.01
-i	绿篱喷药（制药、喷药）	m2	20000	C.80	16000.00	1.04
-j	洒水车10T（洒水车，含水、油、人工、税）	车	100	258.30	25830.00	339.92

第700章　合计　　人民币　　408483.00　　元